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职成〔2019〕11号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度 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项目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有关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进一步深化我区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强职业院校内涵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决定开展 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范围

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主要围绕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人才培养模式、教学内容和方法、课程和教材体系、教学管理、教学诊断和改进、质量监控和评价、实习实训、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技能比赛、思政德育、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开展理论和实践研究。

二、立项原则

（一）注重内容创新。申报项目应把握国内外理论前沿，体现当前职业教育政策新精神和新要求，具有创新性，能够引领我区现代职业教育发展。

（二）注重研究成效。理论研究要有新突破，引领和推动我区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探索出成果，有效解决当前职业教育

教学改革热点、重点、难点和瓶颈问题，能够进一步推广和扩大成果的实践应用。

(三)具备研究能力。申报项目要论证充分，研究目标明确、思路清晰，研究计划切实可行，实施方法科学合理，具备完成项目任务的研究基础、研究团队等基本条件。

三、申报单位及名额

(一)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不足3000人的，每校可申报项目3项；规模为3000—5999人的，每校可申报项目5项；规模为6000人及以上的，每校可申报项目8项。

(二)高等职业院校。国家、自治区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每校可申报项目8项，非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每校可申报项目5项。

(三)举办专科层次教育或职教师资教育的本科和成人院校。每校可申报项目5项。

(四)自治区级职业教育研究机构。每单位可申报项目3项。

以上学校同时作为广西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单位的，可额外再申报项目1项。

四、申报条件

(一)申报人基本条件。项目申报人应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思想道德品质，具有较强的教学研究能力，教书育人成绩突出。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具备组织项目组成员开展实质性研究工作能力且具有讲师或以上职称的在职教师。项目组应具有合理的研究

人员结构，能够通力协作、按期完成项目研究任务。

（二）申报项目数量限定。项目申报人作为项目主持人可申报项目 1 项（主持研究以往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尚未结题的，不得主持申报本年度研究项目），作为项目参与者可申报项目不超过 2 项（含主持研究项目）。

（三）不得申报或不予立项的情况。已获得过各级教学成果奖励，无新研究内容、无可预期重要突破的项目不得申报；已获国家级、自治区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研究内容相同或没有特别创新的项目不得申报。原则上不支持研究内容单一、受益面不广、创新不足的项目，对同一题目或内容相似的项目不予立项；一般意义的个人项目或其他与教改无关的教育教学理论研究项目不予立项。

（四）鼓励多单位合作。鼓励跨部门、跨学校、跨行业、跨专业联合申报研究项目。

五、申报方式及要求

（一）申报单位统一申报。各市属、县级学校须通过设区教育局申报；其余单位直接申报。不按本通知要求申报的，不予受理。

（二）请各申报单位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将《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书》（附件 1，每项目一式 3 份）、《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2，每申报单位一式 1 份）纸质版寄送至广西职业教育发

展研究中心（地址：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广西师范学院文星楼 810 室；邮编：530001），电子版发至邮箱 zzjgzx@126.com。

六、其他事项

（一）我厅委托广西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开展本次研究项目申报组织及立项评审工作。

（二）建议项目单位给予立项项目一定经费支持，自治区不再安排专项支持经费。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自治区教育厅职成处，廖造壮，0771—5815173。广西职业教育发展研究中心，黄宗莲，0771—3908851、13977175066；彭薇，0771—3102913、15677167933。

- 附件：1. 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书
2. 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9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1

2019 年度广西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申报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类别 中职 () 高校 () _____

主持人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公章)

联系电话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印制

填表说明

一、填写各项内容时须实事求是，表达明确、严谨。

二、申报书为 A4 纸，于左侧装订成册，一式 3 份（均为原件），由所在学校审查、签署意见后，按要求报送。

三、在“单位意见”一栏中，应明确申报单位在人员、时间、条件、政策等方面的保障措施和对配套经费的意见。

四、项目组原则上不超过 11 人（含主持人）。

一、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关键词	(不超过 3 个)						
主持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从事专业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E-mail					
<p>1. 主要教学工作简历</p> <p>2. 主要教育研究领域及成果</p>							
姓名	年龄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工作单位	主要研究领域	承担工作	签章
总人数	高级	中级	初级	博士	硕士	参加单位数	

二、项目依据

本项目研究的背景、理论依据，实际应用价值，研究现状综述（含参考文献）。

三、研究内容

本项目研究目标、研究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创新点。

四、研究思路

本项目研究思路、研究方法。

五、已有研究与改革基础

主持人和项目组成员与本项目有关的前期研究成果，包括主持完成的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公开发表的论文、正式出版的著作（含教材）、获得市级及以上奖励等。

六、预期成果

项目的预期成果（包括成果形式、实施范围、受益学生数等）。

七、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

1. 研究工作的具体时间安排及进度、人员分工。

2. 完成项目研究的条件和保障措施。

八、经费预算

支出科目	金 额 (元)	计算根据及理由
图书资料费		
数据采集费		
调研费		
会议差旅费		
设备使用费		
专家咨询费		
劳务费		
印刷费、版面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九、单位意见

1. 项目是否获校级立项。
2. 是否同意申报，在人员、时间、条件、政策等方面的保障措施。
3. 学校是否同意资助经费。

单位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十、评审意见

专 家 组 评 审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治区教育厅评审专家组组长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